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HNZS-2020-CG046**

项目名称：**保亭县拆违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

采 购 人：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采购代理机构： 海南振昇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二) 投标人须知.....	11
第三章 资格审查、评标办法和标准	21
1 资格审查及标准.....	21
2 评标方法.....	21
3 评审标准.....	21
4 评审程序.....	22
5 投标无效情形.....	23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24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	25
附表三 投标报价评分表.....	26
附表四 商务技术评审因素及分值分配表.....	28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7
评标索引.....	38
附件 1 投标书.....	39
附件 2 报价表.....	40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2
附件 4 授权委托书.....	43
附件 5 投标保证金.....	44
附件 6 商务、合同条款偏差表.....	45
附件 7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6
附件 8 资格证明文件.....	47
附件 9 投标人服务业绩一览表.....	56
附件 10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	57
附件 11 投标承诺书.....	60
附件 12 技术偏离表.....	61
附件 13 拟派服务实施人员表和资历表.....	62
附件 14 服务的主要内容、工作思路、服务方案等要求的响应.....	63
附件 15 投标人服务承诺（如有）.....	6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 受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委托，海南振昇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对保亭县拆违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NZS-2020-CG046）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二、 采购项目的名称、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第1包采购项目名称：保亭县拆违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A包（三道镇、保城镇、响水镇）

预算金额：（1）框架和混合结构房屋拆除采购预算为50元/m²；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2）简易结构房屋拆除采购预算为16.04元/m²，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3）砖瓦结构房屋拆除采购预算为35元/m²，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4）围墙、护栏等拆除采购预算为27元/m²，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5）人工拆除采购预算为300元/人/天，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6）人工搬运费用采购预算为200元/人/天，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7）建筑垃圾清运（运距5公里内）采购预算为35元/m³，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8）建筑垃圾清运（运距10公里内）采购预算为40元/m³，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9）建筑垃圾清运（运距15公里内）采购预算为45元/m³，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0）建筑垃圾清运（运距15公里以上）采购预算为50元/m³，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第2包采购项目名称：保亭县拆违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B包（什玲镇、加茂镇、六弓乡）

预算金额：（1）框架和混合结构房屋拆除采购预算为50元/m²；超出预算的投

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2) 简易结构房屋拆除采购预算为 16.04 元/m²，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3) 砖瓦结构房屋拆除采购预算为 35 元/m²，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4) 围墙、护栏等拆除采购预算为 27 元/m²，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5) 人工拆除采购预算为 300 元/人/天，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6) 人工搬运费用采购预算为 200 元/人/天，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7) 建筑垃圾清运（运距 5 公里内）采购预算为 35 元/m³，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8) 建筑垃圾清运（运距 10 公里内）采购预算为 40 元/m³，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9) 建筑垃圾清运（运距 15 公里内）采购预算为 45 元/m³，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建筑垃圾清运（运距 15 公里以上）采购预算为 50 元/m³，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第 3 包采购项目名称：保亭县拆违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 C 包（毛感乡、南林乡、新政镇）

预算金额：（1）框架和混合结构房屋拆除采购预算为 50 元/m²；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2) 简易结构房屋拆除采购预算为 16.04 元/m²，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3) 砖瓦结构房屋拆除采购预算为 35 元/m²，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4) 围墙、护栏等拆除采购预算为 27 元/m²，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5) 人工拆除采购预算为 300 元/人/天，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6) 人工搬运费用采购预算为 200 元/人/天，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

理；

(7) 建筑垃圾清运（运距 5 公里内）采购预算为 35 元/m³，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8) 建筑垃圾清运（运距 10 公里内）采购预算为 40 元/m³，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9) 建筑垃圾清运（运距 15 公里内）采购预算为 45 元/m³，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建筑垃圾清运（运距 15 公里以上）采购预算为 50 元/m³，超出预算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 采购人的采购需求；

本招标项目共分为3包。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服务同一包内所有服务进行投标，不允许只投标其中的一部分，否则作为无效标处理。各包主要内容如下：

第1包：

服务名称：保亭县拆违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A包（三道镇、保城镇、响水镇）

主要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服务内容：保亭县三道镇、保城镇、响水镇等3个乡镇区域内违法建筑拆除工作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暂定 1 年，采购人可根据实际工作需求续签合同，一年一签，最多续签2次。）

服务地点：保亭县三道镇、保城镇、响水镇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否

第2包：

服务名称：保亭县拆违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 B 包（什玲镇、加茂镇、六弓乡）

主要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服务内容：保亭县什玲镇、加茂镇、六弓乡等3个乡镇区域内违法建筑拆除工作。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暂定 1 年，采购人可根据实际工作需求续签合同，一年一签，最多续签2次。）

服务地点：保亭县什玲镇、加茂镇、六弓乡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否

第3包:

服务名称: 保亭县拆违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 C 包 (新政镇、毛感乡、南林乡)

主要技术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服务内容: 保亭县新政镇、毛感乡、南林乡等3个乡镇区域内违法建筑拆除工作。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暂定 1 年, 采购人可根据实际工作需求续签合同, 一年一签, 最多续签2次。)

服务地点: 保亭县新政镇、毛感乡、南林乡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否

四、 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1. 对小微企业的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五、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一) 至 (六) 的规定, 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投标人的特定资格条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六、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6.1 凡有意参加投标人，请于 2020 年 7 月 3 日至 2020 年 7 月 10 日，每日上午 8:3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30 时（北京时间，下同），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获取招标文件。

6.2 报名条件：投标人必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电子招投标系统报名、下载电子版的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 元/套/包，售后不退。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现场缴纳。

七、 公告发布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招标公告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公告期限：自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八、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0 年 7 月 24 日 8 时 30 分

投标文件递交和开标地点：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保亭县保兴东路与园林巷交叉口北 50 米）保亭开标室 1，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九、 其他

- 1、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 2、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GPZ）：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 <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投标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

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GPZ）：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 <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签章工具）对 PD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 WinRAR 对 PDF 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 3、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投标书为 GPT 格式；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

- 4、开标的时候必须携带加密锁(CA 数字认证锁)和光盘、U 盘拷贝的电子版投标书。

十、 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法

采购人：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地址：海南省保亭县保城镇

联系人：金先生

电话：0898-83667661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振昇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机构地址：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三路八一小区 3 栋 302 房

联系人：符工

电话：0898-65861026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2	核心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采购（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单一产品采购（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非单一产品采购，核心产品为：
2.3.3	采购人发出澄清文件时间	投标截止日15日前
2.4.1	采购人发出修改文件时间	投标截止日15日前
2.5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质疑函应以书面形式送达（仅接收派人送达、邮寄送达质疑函原件两种方式），质疑函的格式和内容应当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 联系部门：海南振昇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符工 联系电话：0898-65861026 通信地址：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三路八一小区3栋302房
3.6.2	投标有效期	90天
3.7.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应当从其基本账户中转出 <u>或银行保函支付</u> 。 每个标包的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均为 <u>10000.00 元</u> （不得超过项目估算价的 2%；投标人需要一次性转账所需金额） 户名： <u>获取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u> <u>（http://zw.hainan.gov.cn/ggzy/）</u> 开户行： <u>获取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u> <u>（http://zw.hainan.gov.cn/ggzy/）</u> 账号： <u>获取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u> <u>（http://zw.hainan.gov.cn/ggzy/）</u> （1）投标保证金以银行保函提交的，相关内容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约定的实质性内容，出具保函的银行须为中国境内注册的合法有效机构。（2） 注明用途： <u>保亭县拆违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__包</u> 投标保证金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金。 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否决其投标。
3.8.2	签字或加盖人名章要求	投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单位章处均应为单位公章。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书、联合体协议需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
3.8.3	投标文件份数及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	(1) 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 (2)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2份（U盘、光盘各1份）。 如电子文件和纸质文件存在不一致的地方，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3.8.4	装订要求	不得采用活页方式装订
4.1.2	封套上写明	采购人名称：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编号：HNZS-2020-CG046 (标包名称) 投标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 分（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启 投标人名称：
6.1	资格审查主体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委托的代理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7.3	评审得分相同时随机抽取中标候选人的主体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
8.1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3名
8.4.1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1、在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内，经核实，若投标人所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有虚假材料，采购人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保留提请省级行政主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企业名单的权利，若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给予赔偿，若其为中标单位，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招标文件中涉及到联合体的条款均不执行。 3、投标人自行踏勘，凡参加投标的投标人都将视其为对现场情况已充分了解。 4、用保函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将保函原件单独密封。 5、中标人不得分包、转包
10.2		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总金额为人民币叁万伍仟壹佰元整（¥35,100.00），每个标段的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为人民币壹万壹仟柒佰元整（¥11,700.00）。中标通知书发放时一次性收取。 账户名称：海南振昇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金盘支行 账 号：46050100233600000580

（二）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本招标项目进行招标。

1.1.2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人见招标公告。

1.1.3 采购代理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招标公告。

1.1.4 采购服务名称：见招标公告。

1.2 采购预算：见招标公告。

1.3 最高限价（如有）：见招标公告。

1.4 招标范围、服务期和质量要求
见采购需求。

1.5 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5.1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1.5.2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否

1.5.3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5.4 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1.5.5 本项目将执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规定，具体要求为：

（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

（2）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将经查询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潜在投标人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本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在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含）之前存在第一章投标邀请第五条第2款所述不良信用记录的，投标无效。

1.5.6 招标公告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5.1项和第1.5.5项的要求

外，

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工作内容和义务；
-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 (4)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6 分包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1.7 合格的服务

1.7.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1.5.1 项所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与本次招标需求有关的物业服务及其他相关的服务。

1.8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9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10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11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资格审查、评标办法和标准;
- (4) 合同条款;
- (5) 采购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2.3款和第2.4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确定核心产品，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招标文件的澄清

2.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

2.3.2 投标人如有疑问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3.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该澄清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澄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须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前，随时查询招标公告发布媒体的信息，获取对招标文件澄清的信息。招标人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的，投标人应在收到该澄清的24小时内或根据澄清通知中要求的时间内予以确认。

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3.4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文件后，应将加盖公章的回执以书面方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4 招标文件的修改

2.4.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该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日前，随时查询招标公告发布媒体的信息，获取对招标文件修改的信息。招标人的修改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的，投标人应在收到该修改通知的24小时内或根据修改通知中要求的时间内予以确认。

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4.2 投标人收到修改文件后，应将加盖公章的回执以书面方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5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其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质疑。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 商务部分

- 1) 投标书；
- 2) 报价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授权委托书；
- 5) 投标保证金；
- 6) 商务、合同条款偏差表；
- 7)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8)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9) 投标人服务业绩一览表；
- 10)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如有）；
- 11) 投标承诺书；

(2) 技术部分：

- 12) 技术偏离表；
- 13) 对采购项目的主要内容、服务方案、工作思路等要求的响应；
- 14) 投标人服务承诺（如有）；

(3) 投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进行投标报价。

3.2.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3.2.3 报价应包含本项目所有税项。

3.2.4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所有招标文件，填报自己认为正确的报价。

3.3 投标人对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 3.4 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将投标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招标方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 3.5 除非合同另有约定，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3.6 投标有效期
- 3.6.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3.6.2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3.7 投标保证金
- 3.7.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3.7.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7.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 3.7.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拒绝。
- 3.7.4 投标人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投标项目的招标编号及用途，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7.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3.7.6 投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者，其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招标文件规定应由中标人缴纳招标服务费而中标人未缴纳的；
 - (6)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3.8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8.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服务期、投标有效期、对招标范围以及采购项目的技术要求、服务内容、服务标准、验收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8.2 投标文件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授权的代表须根据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需要签字或盖章的位置签字（加盖人名章）或加盖单位公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签字或加盖人名章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8.3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电子版两份（U盘和光盘各一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使用“电子标书制作工具”的打印功能进行打印。如电子文件和纸质文件存在不一致的地方，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 3.8.4 投标文件的纸质投标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4.1.1 投标文件应当密封。

-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标识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1.3 未按本章第4.1.1项或第4.1.2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2.1 投标人应在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

-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招标公告。

- 4.2.3 除投标人不足3家未开标情形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2.4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

同认可开标结果。

- 5.2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开标。

- 5.3 开标过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 5.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疑义的，在开标结束后七个工作日内，按本须知2.5款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质疑。

6 资格审查

- 6.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7 评标

7.1 评标委员会

- 7.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 7.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7.1.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7.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

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7.3 不同投标人以相同品牌产品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 7.4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资格审查、评标办法和标准”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5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不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7.6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将重新招标或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

8 合同授予

8.1 定标方式

采购人按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2 中标公告

- 8.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8.2.2 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有疑义的，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本须知2.5款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

8.3 中标通知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8.4 履约保证金

- 8.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8.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8.4.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

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5 签订合同

8.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8.5.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5.3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要求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公正廉洁，诚实守信，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9.2 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

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与采购人、投标人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9.3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4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情形除外；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9.5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6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资格审查、评标办法和标准

1 资格审查及标准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附表一所列审查标准，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投标人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其投标无效。

2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3条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得分由高到底顺序排列；投标报价得分也相等的并列。

3 评审标准

3.1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附表二。

3.2 分值构成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其中

商务技术部分权重：90分

报价部分权重：10分

3.3 商务和技术评审标准

3.3.1 商务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附表四

3.3.2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调整投标人参与评标的价格。（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 %的扣除。或

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 %的价格扣除。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时给予1%的价格扣除。

(2) 评标基准价

有效投标文件中的并按3.3.2项（1）进行调整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3) 投标人报价（按3.3.2项（1）进行调整后价格）得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详见附表三投标报价评分表

4 评审程序

4.1 符合性检查。

4.1.1 评标委员会按附表二所列标准，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4.1.2 澄清有关问题。

(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 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4.1.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的确认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4.2 商务和技术评审

4.2.1 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3.3款[详细评审标准]对资格审查合格且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2.2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3.3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3.3.1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A；

(2) 按本章第3.3.2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部分计算出得分B。

4.2.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4.2.4 投标人得分=A+B

4.3 评标结果

4.3.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3.2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4.3.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5 投标无效情形

投标人须满足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的全部内容，否则其投标无效。

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合格标准	是否符合要求
1	投标人名称	与投标报名、营业执照一致（符合法定工商变更程序除外）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了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成立日期提供任意一个月或者一个季度财务报表，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了可充分满足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提供 2019 年 6 月至投标截止日任意 3 个月的纳税凭证（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免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提供 2019 年 6 月至投标截止日任意 3 个月的社会保险资金缴纳记录（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免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了有效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cp.gov.cn）查询记录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c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投标截止后，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提供了“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声明”。各投标人之间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情形。	
9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提供了投标人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10	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提供了证明供应商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结论		

注：符合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评审结论 (√/×)
1.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包括形式及金额）	
2.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位置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或）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人名章的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招标文件有最高限价的，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	
4.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其他无效情形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2)	投标文件装订方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完整且关键字迹清晰。	
4)	备选方案	投标人不得提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	
5)	投标内容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无实质性遗漏	
6)	服务期和服务地点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结论（通过或未通过）			

附表三 投标报价评分表

(满分 10 分)

序号	价格得分项目	价格得分计算公式	最高得分
1	框架和混合结构房屋拆除	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投标单价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单价 注：价格得分取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1 分
2	简易结构房屋拆除	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投标单价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单价 注：价格得分取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1 分
3	砖瓦结构房屋拆除	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投标单价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单价 注：价格得分取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1 分
4	围墙、护栏等拆除	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投标单价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单价 注：价格得分取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1 分
5	人工拆除	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投标单价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单价 注：价格得分取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1 分
6	人工搬运费用	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投标单价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单价 注：价格得分取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1 分
7	建筑垃圾清运（运距 5 公里 内）	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投标单价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单价 注：价格得分取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1 分
8	建筑垃圾清运（运距 10 公 里内）	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投标单价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单价 注：价格得分取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1 分

9	建筑垃圾清运（运距 15 公里内）	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投标单价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单价 注：价格得分取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1 分
10	建筑垃圾清运（运距 15 公里以上）	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投标单价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单价 注：价格得分取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1 分

附表四 商务技术评审因素及分值分配表

(满分 9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标准分	评审标准	得分
1	同类项目服务业绩	4	2017 年至今，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宗者得 2 分，满分 4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合同盖章页、时间页等关键页） 证明材料：原件现场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2	项目管理机构	10	1、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得 6 分。（满分 6 分） 2、项目管理机构至少包括项目经理（1 名），技术负责人（1 名），施工员（1 名）、安全员（1 名）配备齐全，得 4 分，否则不得分。（满分 4 分） 证明材料：相关证件提供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	
3	招标文件制作	5	投标文件制作规范，内容准确完整，有目录、页码，便于查阅，满足者得 5 分，否则得 0 分。	
4	拆除实施方案	18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拆除工程施工部署、详细步骤（包括运输、现场管理等）、拆除方案、安全生产技术措施、进度管理措施、文明施工保证措施及质量保证体系措施，并提供相应的机械设备清单、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等情况进行比较赋分，0-18 分： A. 拆除实施方案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项目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12.1-18 分 B. 拆除实施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要，操作性一般；5.1-12 分 C. 拆除实施方案不合理；0.1-5 分 D. 未提供者得 0 分	
5	清运方案	18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清运工程施工部署、详细步骤（包括运输、现场管理等）、清运方案、安全生产技术措施、进度管理措施、文明施工保证措施及质量保证体系措施，并提供相应的机械设备清单、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等情况进行比较赋分，0-18 分： A. 清运方案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满足项目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12.1-18 分	

			<p>B. 清运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要，操作性一般；5.1-12分</p> <p>C. 清运方案不合理；0.1-5分</p> <p>D. 未提供者得0分</p>	
6	应急方案	15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施工中应对重大危险源和可能发生事故隐患的应急措施及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器材、联系电话及应急报告程序和救援方案）；安全专项方案等进行比较赋分，0-15分：</p> <p>A. 应急方案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满足项目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10.1-15分</p> <p>B. 应急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要，操作性一般；4.1-10分</p> <p>C. 应急方案不合理；0.1-4分</p> <p>D. 未提供者得0分</p>	
7	服务措施	10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措施及服务承诺等进行比较赋分，0-10分：</p> <p>A. 服务措施及服务承诺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满足项目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7.1-10分</p> <p>B. 服务措施及服务承诺基本满足项目需要，操作性一般；3.1-7分</p> <p>C. 服务措施及服务承诺不合理；0.1-3分</p> <p>D. 未提供者得0分</p>	
8	内部管理制度	10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比较赋分，0-10分：</p> <p>A. 内部管理制度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满足项目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7.1-10分</p> <p>B. 内部管理基本满足项目需要，操作性一般；3.1-7分</p> <p>C. 内部管理制度不合理；0.1-3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第四章合同条款

保亭县拆违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__包协议书

甲方：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乙方：

为坚决打击遏制我县的违法建筑，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规定，甲乙双方现就保亭县拆违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__包__的有关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双方严格遵守执行：

第一条：工程名称、工程地点、范围、内容

1、工程名称：保亭县拆违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__包__（__）

2、工程地点：海南省保亭县

3、工程范围：

4、工程内容：拆除清运甲方指定的违法建筑及其附属物，工程量以届时拆除现场实际测量为准。

5、施工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材料、包机械、包施工安全及其它有关费用支出。对甲方指定的违法建筑进行拆除，以甲方现场验收为准，并负责垃圾清运工作。

6、工期及开工时间：按甲方通知执行，如遇不可抗力或拆迁户的原因，经甲方书面同意，工期可以顺延。

7、工程量的确认：违法建筑拆除完毕后，工程量必须经甲方现场代表和乙方现场代表签名确认，否则不予认定。

第二条：拆除费用、付款方式

拆除费用：现场实测的工程量×相应的单价

付款方式：违法建筑拆除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并结算后，甲方应于七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第三条：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甲方负责监督乙方切断被指定违法建筑的所有供电、供水线路。批准乙方的开工申请，乙方只有取得甲方的批准后，才能进场施工。

- 2、甲方协商解决好被拆违户的搬迁实务，指挥乙方进场施工并及时组织施工完工验收。
- 3、拆除现场被拆违户提出的要求问题由甲方负责解决。
- 4、强制拆除违法建筑时，甲方必须保障乙方施工人员正常工作和机械设备的使用不受干扰。甲方须有人员维护施工现场秩序直至拆除清运项目完毕为止。
- 5、拆除工程的审计单位由甲方负责指定具有审计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审计，乙方应服从审计结果。

乙方责任：

- 1、施工安全责任，施工现场必须架设安全保护网，按照安全生产相关规定，施工规范操作施工保证施工安全，包括乙方工作人员、施工现场其他人员、财产的安全，如出现安全事故，安全事故的责任和费用由乙方全部负责，与甲方无关。
- 2、协调与政府有关拆迁主管部门的工作，保证拆违工作的顺利开展。
- 3、做好与周边各单位及个人之间的关系，保证文明拆违。
- 4、强制拆除违法建筑时，乙方提供机械设备和人员须保证甲方的拆除要求，并准时到达现场，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 5、拆除工程完毕后，30天内乙方应提供真实可靠的审计材料给甲方进行审计，如乙方提供虚假的审计材料，甲方可视为无效，不以认定。
- 6、甲方委托第三方咨询单位所产生的工程审计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工作要求

- 1、乙方承揽的拆除违建范围必须根据合同确定的范围内及甲方指定的实施拆除作业，包括所有建筑、构筑物及一切设施，拆至室内地坪面止。拆除开工前，施工单位应编制拆除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包括施工方案及安全技术措施计划）；应落实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花名册并报甲方备案；乙方在拆除现场必须设置现场办公室，并建立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制，明确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目标和安全职责。
- 2、乙方在实施拆除时要始终贯彻安全第一的方针，施工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要现场指挥拆除作业，如有事离开时，必须有1—2名施工管理人员、留在拆违现场指挥拆除作业。
- 3、拆除工程现场必须设置围护封闭。应做到清洁整齐、无破损，不得有碍市容观瞻。
- 4、乙方从事拆违工作的人员必须购买人身安全保险，保险单送甲方效验备案。无保险者一律不得拆违。
- 5、乙方必须首先对窖池、水池、水井及电线、电缆等危及人身安全的设施、障碍物进行清理或清除，并设置明显的警告牌，清除各类事故隐患，确保拆违施工现场的安全。
- 6、进入施工现场，必须头戴安全帽，脚穿劳保鞋，高空作业不准疲劳作业并应系好安全带，进入危险区域应采取严格的防范措施。不准酒后从事拆除作业。

- 7、拆除工程作业一般自上而下，按顺序进行，不得立体交叉拆除作业；拆除时应先拆除非承重结构，后拆除承重结构；拆除栏杆、楼梯和楼板、脚手架应与同层次整体拆除进度相配合。
- 8、做好现场文明施工，房屋材料必须堆放整齐，周围道路沟管畅通，不准乱占马路和人行道，严格执行门前“三包”制度，瓦砾杂物不准散置马路，要每日清铲干净。
- 9、从承接拆违任务至拆违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并移交甲方前，乙方对施工现场负全面责任。乙方在拆违过程中如出现拆违人员或其他人员人身伤亡事故，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 10、拆违施工人员必须遵纪守法，不准行凶斗殴，不准聚众赌博，不准违反治安管理规定，服从统一管理。
- 11、乙方不得转包该拆除工程。
- 12、乙方保证有施工要求的相应资质。

第五条：协议期限

自 2020 年 月 日起至 2021 年 月 日止，是否续签由甲方决定，双方应在期限届满前 30 日内另行商议签订协议。逾期未续签协议视为本协议履行完毕。

第六条：违法责任

- 1、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拆除工作，如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按时保质完成拆除工作，甲方有权另行安排其他单位负责拆除工作，费用由乙方支付。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指定的违法建筑进行拆除，如有误拆情形由乙方负责赔偿。
- 2、拆除工程应按合同要求拆除干净，并清运垃圾，如现场垃圾清运不到合同要求，甲方有权另行安排其他单位清运，费用由乙方支付。
- 3、每个拆除工程需送的审计材料，乙方须在工程结束（含拆除和清运完毕后 30 日内）提交甲方，逾期未上报，后果由乙方承担。若有特殊情况未能及时提交的，乙方须书面报告甲方，并征得甲方的同意，否则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其他

- 1、本协议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其他附件和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署的附加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应。
- 3、如有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保亭县人民法院提诉讼。
- 4、本协议为一式六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二份，代理机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振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经办人：

2020 年 月 日

第五章采购需求

保亭县拆违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用户需求

一、项目需求

根据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拆除违法建筑工作需要，现拟招标 3 家建筑工程公司负责我县违法建筑拆除、建筑垃圾清运工作。

项目名称：保亭县拆违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暂定 1 年，采购人可根据实际工作需求续签合同，一年一签，最多续签 2 次）。

服务地点：海南省保亭县

供应商按采购人指定的违法建筑（构筑）物进行拆除，工程结算根据合同约定执行。

本项目总工程量：以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进行核算。

本项目分为三个包：A 包为保亭县三道镇、保城镇、响水镇等 3 个乡镇区域内违法建筑拆除工作。

B 包为保亭县什玲镇、加茂镇、六弓乡等 3 个乡镇区域内违法建筑拆除工作。

C 包为保亭县毛感乡、南林乡、新政镇等 3 个乡镇区域内违法建筑拆除工作。

二、技术商务服务要求

（一）拆除服务要求

1. 拆除作业中，拆除作业现场人员、机械需满足实际要求。随时 24 小时待命，在接到采购人拆除通知后组织人员、机械到达拆除作业现场实施拆除作业。并确保安全有效的拆除，做到周边民房及其它物件损伤降低到最小。在拆除过程中，如操作失误造成周围地面附属物损坏的，供应商必须负责赔偿。供应商参加拆除的工作人员安全问题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 供应商必须配备足够的人员及设备，杜绝第三方介入，充分满足拆除作业需求。如工作需要，供应商负责组织人员搬运地面物品到指定场所；

3. 中标单位在进行建筑物拆迁工作时，必须进行洒水、防尘作业；

4. 为防止在建筑垃圾清运过程中出现二次污染，采购单位会不定期对清运作业进行抽查，如发现造成二次污染，将严肃处理；

5. 中标单位要及时确定垃圾投放点并报备采购单位，若改变垃圾投放点，应提前告知采购单位，以便抽查；

6. 拆除作业施工过程中的施工范围内安全责任完全由供应商承担；

7. 拆除过程中因供应商失误造成的第三方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负责。

(二) 垃圾清运服务要求

1. 应符合建筑垃圾收集清运作业要求，必须全部运往指定地点；

2. 运输车辆周围整洁，无建筑垃圾满溢落地现象，确保建筑垃圾及时得到收集清运；车容保持整洁，密闭化运输，运输建筑垃圾过程中要遮盖防尘，不沿路撒漏飞扬，符合环保要求。车体外部无污物、污垢，标志清晰；车辆使用后无乱停放现象，驾驶员需按规定着装；

3. 建筑垃圾装运量应与车辆的额定荷载和有效容积为限，不得超重；

4. 在清运建筑垃圾的过程中，如因供应商失误造成周围地面附属物损坏的，由供应商负责赔偿；

5. 供应商需具有清运建筑垃圾所需要的相关机械设备；

6. 供应商需有存放此次清运的建筑垃圾的场所（不能在道路主干道两侧），存放建筑垃圾不能造成第二次污染；

7. 供应商作业车辆需满足运输能力要求，车辆密封完好；

8. 清运作业施工过程中的施工范围内安全责任完全由供应商承担；

9. 清运作业过程中因供应商失误造成的第三方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负责。

（三）经费预算要求

1. 框架和混合结构房屋拆除标准为 50 元/m²；简易结构房屋拆除标准为 16.04 元/m²；砖瓦结构房屋拆除标准为 35 元/m²；围墙、护栏等拆除标准为 27 元/m²；人工拆除标准为 300 元/人/天；人工搬运费用标准为 200 元/人/天；建筑垃圾清理费用结合运距和运量确定，标准为 30 元-50 元/m³。

2. 违法建筑拆除组织工作经费包括拆除行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按实际发生费用为准。

（四）其它要求

1. 管理人员要求：供应商至少满足以下注册于本单位的技术管理团队人员：持有注册建筑工程专业的二级建造师 1 人，工程师 1 人，安全员 1 人、施工员 1 人，长期搬运工 15 名。

2. 供应商具有大型炮击 2 台及配套设备，具有焊枪 10 套。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正（副）本】

(**标包名称**)

投 标 文 件

标包名称:

标包编号: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日期: 二〇 年 月 日

评标索引

序号	评标办法条款号	评标办法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内容的册及页码
一	资格审查		
1			
2			
...			
二	符合性审查		
1			
2			
...			
三	商务评审		
1			
2			
...			
四	技术评审		
1			
2			
...			
...			

注：该评标索引表格放在投标文件目录后，正文的第一页。

附件 1 投标书

投标书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保亭县拆违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文件）的全部内容，且对招标文件无任何异议，决定参加 包次的投标，并愿意以“报价表”所填写的投标报价、服务期及服务地点，向你方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或撤销投标文件。否则，你方可不予退还我方的投标保证金。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见“报价表”。

4. 本投标的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个90日历天。

5. 我方承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否则，我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及引起的任何后果。若我方已经收到中标通知书，我方将无条件的承认该中标通知书无效，对采购人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

6.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3）我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地点，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的招标货物及相关服务。

（4）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

（5）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按要求支付招标服务费。

7.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年 月 日

附件 2 报价表

报价表

<p>项目标包编号及项目标包名称</p>	<p>项目标包编号： 项目标包名称：</p>			
<p>投标报价</p>	<p>序号</p>	<p>服务项目</p>	<p>投标单价</p>	<p>备注</p>
	<p>1</p>	<p>框架和混合结构房屋拆除</p>	<p>大写：人民币 小写：_____元/m²</p>	<p>是否享受价格优惠</p>
	<p>2</p>	<p>简易结构房屋拆除</p>	<p>大写：人民币 小写：_____元/m²</p>	
	<p>3</p>	<p>砖瓦结构房屋拆除</p>	<p>大写：人民币 小写：_____元/m²</p>	
	<p>4</p>	<p>围墙、护栏等拆除</p>	<p>大写：人民币 小写：_____元/m²</p>	
	<p>5</p>	<p>人工拆除</p>	<p>大写：人民币 小写：_____元/天/人</p>	
	<p>6</p>	<p>人工搬运费</p>	<p>大写：人民币 小写：_____元/天/人</p>	
	<p>7</p>	<p>建筑垃圾清运（运距 5 公里内）</p>	<p>大写：人民币 小写：_____元/m³</p>	
	<p>8</p>	<p>建筑垃圾清运（运距 10 公里内）</p>	<p>大写：人民币 小写：_____元/m³</p>	
	<p>9</p>	<p>建筑垃圾清运（运距 15 公里内）</p>	<p>大写：人民币 小写：_____元/m³</p>	
<p>10</p>	<p>建筑垃圾清运（运距 15 公里以上）</p>	<p>大写：人民币 小写：_____元/m³</p>		
<p>投标保证金</p>	<p>人民币 <u>10000</u> 元</p>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暂定 1 年，采购人可根据实际工作需求续签合同，一年一签，最多续签 2 次。）
服务地点	
质量标准	合格
其他声明（如有）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注：1. 投标单价为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在内的一切费用的单项总报价。

2. 该表须一式两份，一份编制于投标文件报价部分，一份单独密封提交用于开标时唱标。此表内容不可更改，必须如实完整填写。

附件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月日

附件 4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标包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5 投标保证金

(支票、汇票或本票的复印件，或采用汇款、网银等方式提交的保证金的汇款底单复印件)

说明: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采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并在此提供相应凭证的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商务、合同条款偏差表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合同条款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描述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注：1、 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及合同条款填写本表；

- 2、 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正偏离”或“负偏离”。仅可在“完全响应”及“有偏离”中选一标注，同时，当且仅当选取“有偏离”栏中加以标注后，才能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 3、 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正偏离项目不作扣分处理。
- 4、 投标人须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本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投标人已经对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和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其投标报价为在此基础上的完全价格。
- 5、 在买方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如中标人未在投标文件“偏差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已发生或即将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附件 7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		企业类型	
批准登记机关		组织代码	
法定代表人		营业期限	
资质类型		资质等级	
主营业务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行号 (如有)			
银行账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邮 编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投标单位盖章：			

兹声明上述信息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如我方提供的证明材料有虚假情况，愿承担相应后果。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附件 8 资格证明文件

- 1、投标人“三证合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提供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成立日期提供任意一个月或者一个季度财务报表（格式要求见附件 8-2）；
- 3、2019 年 6 月至投标截止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8-3、8-4）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 8-5）；
-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8-6）
- 6、投标人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格式见附件 8-7）
- 7、投标人是否属于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8-8）

以上提供的原件、扫描件、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8-1 投标人“三证合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内容可能要求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

8-2 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 2019 年财务报表

说明：

提供2018年或2019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19年度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成立日期提供任意一个月或者一个季度财务报表，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8-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说明：

- 1、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 2019 年 6 月至投标截止日任意 1 个月的缴税凭证（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应提供 2019 年 6 月至投标截止日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税收凭证。
- 2、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8-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 1、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 2019 年 6 月至投标截止日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应提供 2019 年 6 月至投标截止日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 2、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8-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采购单位名称)_____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8-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

声明函

致: _____ (采购人)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公司未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8-7 投标人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致：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年 月 日

8-8 投标人是否属于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声明

致：

我方 *属于/不属于*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8-9 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及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9 投标人服务业绩一览表

年份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总价	使用单位名称	使用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20 年						
20 年						
20 年						

注：

- (1) 供应商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供应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 (2) 正在执行的类似业绩需标明执行状态，供应商需在备注栏填写合同执行的状态。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 10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二）监狱企业证明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11 投标承诺书

投标承诺书

致：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以下事项进行承诺：

(1) 在本次投标中我公司无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与采购人串通投标的行为；

(2) 在本次投标中我公司无向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行为；

(3) 在本次投标中我公司无出借或借用资质行为、在投标文件中所附资料（业绩、项目负责人资料等）无弄虚作假；

(4) 我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

(5) 我公司不采用非法手段获取证据进行质疑、投诉，在质疑、投诉过程中不提供虚假情况或进行恶意质疑、投诉。

上述承诺内容如有不实，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并承诺以投标保证金赔偿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2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文件条目号	技术条款要求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描述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 注：1. 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正偏离”或“负偏离”。仅可在“完全响应”及“有偏离”中选一标注，同时，当且仅当选取“有偏离”栏中加以标注后，才能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2. 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正偏离项目不作扣分处理。
 3. 投标人须按照用户需求书逐条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响应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投标人已经对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和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其投标报价为在此基础上的完全价格。
 4. 在买方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如中标人未在投标文件“响应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即将发生或已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附件 13 拟派服务实施人员表和资历表

拟派服务实施人员表

类别	姓名	专业	职称	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经理				
.....				

注：供应商应附相应的证明材料（如：社保缴纳证明、职称证或资格证书等）。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附件 14 服务的主要内容、工作思路、服务方案等要求的响应

包括：服务方案、服务措施及标准等，根据用户需求及评审办法的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附件 15 投标人服务承诺（如有）